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其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STY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摘要

- 營業額2,930,800,000港元，下跌4.5%
 - 持續經營業務：2,280,200,000港元，下跌3.0%
 - 非持續經營業務：650,600,000港元，下跌9.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49.9%至587,000,000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434,600,000港元，下跌56.2%
 - 非持續經營業務：152,400,000港元，下跌14.6%
- 每股盈利下跌49.3%至 36.6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27.1港仙，下跌55.7%
 - 非持續經營業務：9.5港仙，下跌13.6%
- 中期股息每股28.9港仙，與去年同期相同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了集團重組，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分拆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利福中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利福中國集團」)作獨立上市(「分拆」)。分拆於期末後之七月已經完成，而利福中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呈列為非持續經營業務。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亦被重列，以呈列利福中國集團為非持續經營業務。

中期業績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2,280,224	2,350,976
銷售成本	4	<u>(1,025,613)</u>	<u>(1,031,653)</u>
毛利		1,254,611	1,319,32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8,006	78,6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72,283)	(271,637)
行政開支		(71,195)	(70,189)
投資(虧損)收入淨額	5	(214,881)	223,69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900)	1,500
融資成本	6	<u>(156,896)</u>	<u>(104,740)</u>
除稅前溢利		596,462	1,176,573
稅項	7	<u>(163,798)</u>	<u>(181,092)</u>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8	<u>432,664</u>	<u>995,481</u>
非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間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4	<u>281,371</u>	<u>304,549</u>
本期間溢利		<u>714,035</u>	<u>1,300,030</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15,499)	20,644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32,638)	5,274
應佔一家合資企業之匯兌差額		<u>(3,638)</u>	<u>687</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u>(151,775)</u>	<u>26,605</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562,260</u>	<u>1,326,635</u>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34,648	993,132
-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u>152,382</u>	<u>178,419</u>
		<u>587,030</u>	<u>1,171,551</u>
本期間非控制股權益應佔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984)	2,349
-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u>128,989</u>	<u>126,130</u>
		<u>127,005</u>	<u>128,479</u>
本期間溢利		<u>714,035</u>	<u>1,300,030</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附註</i>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8,353	1,194,190
非控股權益		<u>103,907</u>	<u>132,445</u>
		<u>562,260</u>	<u>1,326,635</u>
每股盈利	<i>10</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0.366港元</u>	<u>0.722港元</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u>0.271港元</u>	<u>0.612港元</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659,002	668,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0,461	5,945,766
預付租賃款項		599,141	3,425,462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70,380	46,14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3,202,796
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		-	491,680
發展中物業		-	778,716
會所債券		19,137	19,137
		<u>3,308,121</u>	<u>14,578,093</u>
流動資產			
存貨		40,656	79,348
預付租賃款項		-	80,20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9,880	273,2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4,379,149	5,123,761
銀行結存及現金		6,306,638	8,669,626
		<u>10,816,323</u>	<u>14,226,181</u>
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 之出售組別	14	<u>13,892,800</u>	-
		<u>24,709,123</u>	<u>14,226,18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113,357	2,430,489
應收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	40,101
應繳稅項		387,131	354,486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318,046	3,165,156
債券 - 一年內到期		3,879,27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	11,581	1,997
		<u>7,709,387</u>	<u>5,992,229</u>
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 出售組別之相關負債	14	<u>2,388,465</u>	-
		<u>10,097,852</u>	<u>5,992,2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4,611,271</u>	<u>8,233,9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919,392</u>	<u>22,812,04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一年後到期	-	888,594
債券 - 一年後到期	4,598,102	8,462,750
遞延稅項負債	212,586	234,020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	130,550
	<u>4,810,688</u>	<u>9,715,914</u>
	<u>13,108,704</u>	<u>13,096,13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13	8,013
儲備	<u>11,023,712</u>	<u>11,115,0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031,725	11,123,059
非控股權益	<u>2,076,979</u>	<u>1,973,072</u>
	<u>13,108,704</u>	<u>13,096,13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了集團重組，分拆利福中國於聯交所主板作上市。該分派是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利福中國的股本予本公司股東。分拆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即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將因分配權利停止辦理之日)完成，且利福中國自此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利福中國股份買賣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開始。分拆完成後，本公司主要從事經營香港的百貨店、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而利福中國則專注於經營中國的百貨店及超市業務以及餐廳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以下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時一致。

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通過銷售或分派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分派。僅於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或分派並僅受限於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之一般及慣常條款以及銷售為極有可能時，方被視為符合本條件。管理層必須承諾出售或分派，預期應由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資格獲確認為已完成之出售或分派。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或分派計劃時，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條件時，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分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或分派後保留於前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非流動資產 (續)

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分派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於本期間內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38 號 (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 (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善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間)

在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之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期內就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來自特許專櫃銷售之收益、服務收入以及租金收入，茲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貨品銷售—直接銷售	1,423,740	1,430,773
來自特許專櫃銷售之收益	807,630	871,490
服務收入	32,429	32,915
租金收入	16,425	15,798
	<u>2,280,224</u>	<u>2,350,976</u>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為了更準確地反映分拆後的持續經營活動及本集團的經營模式，公司內部架構和報告方式已更改，利福中國集團(非持續經營業務)已不被獨立評估或審閱。相反，於截至本報告期末，主要經營決策者則會以持續經營業務去分析其表現。因此，本集團現在只有一個經營分部。該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及其他財務資料已定期由主要經營決策者按照附註二之會計政策披露(定期由公司董事審閱披露編制)審查。比較已重列以反映其更改。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匯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總額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u>2,280,224</u>	<u>-</u>	<u>2,280,224</u>
業績			
分部業績	969,139	-	969,139
投資虧損			(214,88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900)
融資成本			<u>(156,896)</u>
除稅前溢利			<u>596,462</u>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重列)	中國 千港元 (重列)	綜合總額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u>2,350,976</u>	<u>-</u>	<u>2,350,976</u>
業績			
分部業績	1,056,120	-	1,056,120
投資收入			223,69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500
融資成本			<u>(104,740)</u>
除稅前溢利			<u>1,176,573</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惟未計及應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資企業之溢利、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投資(虧損)收入及融資成本。此指標乃用作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之計量方式。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是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報告和經營環節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持續經營業務			
資產			
分部資產	8,249,590	1,476,568	9,726,1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4,379,149
未分配資產			19,137
分部資產總值			14,124,444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相關資產			13,892,800
綜合資產總值			<u>28,017,244</u>
負債			
分部負債	1,099,052	14,305	1,113,357
銀行借貸			2,318,046
債券			8,477,374
未分配負債			611,298
分部負債總值			12,520,075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相關負債			2,388,465
綜合負債總值			<u>14,908,540</u>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香港 千港元 (重列)	中國 千港元 (重列)	綜合總額 千港元 (重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資產			
分部資產	8,321,386	1,535,778	9,857,1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123,761
未分配資產			19,137
分部資產總值			15,000,062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相關資產			13,804,212
綜合資產總值			<u>28,804,274</u>
負債			
分部負債	1,110,241	16,983	1,127,224
應付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40,101
銀行借貸			3,012,176
債券			8,462,750
未分配負債			523,267
分部負債總值			13,165,518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相關負債			2,542,625
綜合負債總值			<u>15,708,143</u>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未分配的分部資產指本集團持有之會所債券，而持續經營業務的未分配負債主要為應付稅項、遞延所得稅負債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負債。

4. 銷售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銷售成本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貨品銷售成本 - 直接銷售	<u>1,025,613</u>	<u>1,031,653</u>

5. 投資(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	26,734	50,4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4,553	10,9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42,139	42,285
金融工具之變現虧損		
-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341)	(13,279)
- 衍生金融工具	(13,931)	(9,5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7,345)	134,330
- 衍生金融工具	(12,690)	8,528
其他	-	9
	<u>(214,881)</u>	<u>223,693</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以下項目之利息：		
銀行借貸	15,503	21,974
債券	129,424	73,823
其他	11,969	8,943
	<u>156,896</u>	<u>104,740</u>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香港	159,541	180,395
中國企業所得稅	7	94
	<u>159,548</u>	<u>180,489</u>
遞延稅項	<u>4,250</u>	<u>603</u>
	<u><u>163,798</u></u>	<u><u>181,092</u></u>

香港利得稅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稅率作出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稅率作出撥備。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折舊	68,310	55,950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8,439	9,055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金額	<u>(8,439)</u>	<u>(9,055)</u>
	<u>-</u>	<u>-</u>

9.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已向本公司擁有人宣告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4.3港仙（二零一五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股34.3港仙）。於本中期期間宣派及支付之末期股息合共549,68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56,88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宣派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並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利福中國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於分派記錄日期（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止公告）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按於分派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股東持有每一股本公司之股份可獲發一股利福中國股份。此特別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後（即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已派付。

於中期期間結束後，董事會宣告派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8.9港仙（二零一五年：28.9港仙）。

10.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期間溢利	<u>587,030</u>	<u>1,171,551</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份數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1,602,587</u>	<u>1,621,96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從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盈利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87,030	1,171,551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之應佔溢利	<u>(152,382)</u>	<u>(178,419)</u>
就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	<u>434,648</u>	<u>993,132</u>

上述基本每股盈利所使用的分母是相同的。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基本每股盈利為每股\$0.095港元(二零一五年：每股HK\$0.110港元)乃基於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盈利，為\$152,3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8,419,000港元)及以上述每股基本盈利之分母。

本公司在期內沒有任何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並沒有在期內呈列。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7,545	82,311
預付賬款	7,664	28,685
已付按金	36,518	38,652
應收增值稅(「增值稅」)	541	66,317
其他	17,612	57,277
	<u>89,880</u>	<u>273,242</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61,221,000港元將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並詳列於附註14。

本集團向顧客作出的零售銷售主要以現金、透過記賬卡或信用卡付款進行，故並無既定信貸政策。本集團主要應收賬款來自信用卡銷售。其他應收賬款項一般於三十日後結算。

以下為根據接近相應收入確認日的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下列的分析包括部份已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之23,225,000港元的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日至30日	44,244	74,292
31日至60日	4,127	4,671
61日至90日	867	1,038
超過90日	1,532	2,310
	<u>50,770</u>	<u>82,311</u>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56,625	255,700
應付工程款	268	249,194
應付特許專櫃銷售款項	295,390	1,022,788
遞延收益	197,055	327,662
已收租賃按金	15,212	67,207
應計支出	189,225	256,281
應付增值稅	62	11,784
應付利息	109,963	111,629
其他	149,557	128,244
	<u>1,113,357</u>	<u>2,430,489</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21,840,000港元將歸類為持有分派予擁有人出售組別之相關負債，並詳列於附註14。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下列的分析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部分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之46,453,000港元的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日至30日	138,805	201,120
31日至60日	53,632	45,783
61日至90日	1,547	2,837
超過90日	9,094	5,960
	<u>203,078</u>	<u>255,700</u>

應付賬款及應付特許專櫃銷售款項之平均信貸期為45日以內。所有應付特許專櫃銷售款項之賬齡均於45日以內。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股票	837,829	884,816
- 於紐約上市股票	413,895	384,539
- 於東京上市股票	328,739	265,968
- 上市債券	1,160,902	1,344,378
- 上市投資基金	1,102,848	1,593,006
- 非上市證券	469,125	500,607
- 非上市股本投資	29,075	29,075
- 認沽期權	20,757	16,464
- 非上市指數掛鈎債券	15,979	104,908
	<u>4,379,149</u>	<u>5,123,761</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認沽期權	2,379	-
- 利率掉期	9,202	1,997
	<u>11,581</u>	<u>1,997</u>

14. 非持續經營業務/歸類為持有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董事認為很大可能利福中國集團能夠在十二個月內通過分拆，及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因此，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它被歸類為持有分派之出售組別，及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非持續經營業務。因此，利福中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呈列為非經營業務，而其資產及負債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以歸類為持有分派之出售組別呈列。本公司的董事考慮到在分派前後均由相同人士最終控制，因此本公司實物分派以利福中國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確認。

14. 非持續經營業務/歸類為持有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 (續)

本期間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50,551	717,178
銷售成本	(179,995)	(191,47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6,175	64,5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24,145)	(356,371)
行政開支	(58,523)	(73,725)
投資收入	28,437	35,419
應佔一家合資企業溢利	19,372	20,12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92,366	179,944
上市費用	(24,291)	-
融資成本	(8,141)	(15,373)
除稅前溢利	<u>351,806</u>	<u>380,270</u>
稅項	(70,435)	(75,721)
本期間溢利	<u>281,371</u>	<u>304,549</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利福中國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如下：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55,177
預付租賃款項	2,812,293
於聯營公司權益	3,362,524
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	472,014
發展中物業	793,2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9
存貨	37,9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221
應收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34,9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62,996
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出售組別	<u>13,892,800</u>

14. 非持續經營業務/歸類為持有分派予擁有人出售組別 (續)

	千港元
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21,840
應付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18,905
應繳稅項	27,773
銀行借貸	1,157,489
遞延稅項負債	33,632
來自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28,826
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 出售組別之相關負債	<u>2,388,465</u>
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之 利福中國淨資產 (附註)	<u>11,504,335</u>

附註：數額並未包括在分拆上市前已被資本化的8,127,700,000港元之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之現金流量(所用)所得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5,861	186,0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5,777)	(325,39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6,215)	383,674
現金流量淨額	<u>(196,131)</u>	<u>244,312</u>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二零一六年度中期現金股息為每股28.9港仙（「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28.9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派付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星期三）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確定獲享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售市場概覽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因政局不穩定及經濟充滿變數而持續在不明朗及波動性的陰霾下。

於回顧期內，中國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由二零一五年的6.9%下降至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的6.7%。儘管世界各地的消費者信心仍然疲弱，中國的消費品零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10.6%。

香港作為本集團的本土市場，持續受到經濟增長放緩及消費者信心疲弱的影響。外遊人數增加及需求低迷導致本地消費疲弱，而入境旅客（尤其是來自中國內地）持續下降削弱香港的零售業表現。

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錄得1.6%增長，較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0.4%負增長有所上升。零售消費依然低迷，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零售銷售總值較去年同期下跌10.5%，為十七年來最大跌幅。銷售下滑主要出現在奢侈品類商品，包括珠寶及手錶，而百貨店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滑10.5%。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訪港旅客人數與去年相比下跌7.4%。其中，內地旅客佔總訪港旅客人數75%，在回顧期間下降10.6%。

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仍專注實施有效的業務策略及適當的措施，以平衡銷售增長及盈利能力，同時加強其門店的整體環境，務求鞏固品牌認受性並為本集團帶來長遠利益。

財務回顧

營業額及銷售所得款項

回顧期內，本集團營業額增下跌4.5%，由去年同期之3,068,200,000港元下跌至2,930,800,000港元。銷售所得款項淨額減少8.4%至6,384,80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香港業務貢獻4,655,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023,100,000港元）及中國內地店舖貢獻1,729,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50,5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所得款項的72.9%和27.1%。期內，本集團銷售收入下跌，主要是由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的消費者信心疲弱，以及銅鑼灣崇光（「銅鑼灣崇光」）正在進行翻修工作，導致某些樓層在一段時間內完全封閉。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按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計算之毛利率輕微上升至27.0%，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26.5%。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之1,845,000,000港元下跌6.5%至1,725,200,000港元。故此，按營業額計算之毛利率下跌至58.9%。

股東應佔純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587,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之1,171,600,000港元下跌49.9%，主要是由於來自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銀行定期存款的投資收入顯著下跌。此外，二零一五年六月發行的額外300,000,000美元債券產生較高利息支出，加上利福中國分拆獨立上市的相關一次性費用拖低期內純利。本集團按營業額計算的淨溢利率由38.2%減至20.0%。撇除上述因素，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僅下降6.8%，主要是由於經營環境艱鉅令收入和溢利下降，惟虧蝕連連的瀋陽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結業後有助減少成本。期內餘下利福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擁有人佔純利由993,100,000港元下降56.2%至434,600,000港元，主要亦是由於投資收入顯著下跌和較高的利息支出。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總銷售及分銷成本絕對值相比二零一五年同期下跌5.0%，主要因為瀋陽門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結業。然而，由於銷售收入亦有下降，按本集團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計算之總銷售及分銷開支沒有下降，反而由去年同期約9.0%輕微上升至回顧期內的9.3%。按備考基礎計算，期內餘下利福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輕微上升0.2%。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同期132,000,000港元增加至約149,100,000港元，主要是因為瀋陽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結業，但稍微受到利福中國在聯交所分拆獨立上市的相關一次性專業費用及開支影響，為24,300,000港元，並以已計入非經營業務之擁有人應佔溢利。按備考基礎計算，餘下利福集團的行政開支增長1.4%，原因是近年開展的租賃物業裝修翻新工程增加，令相關折舊支出較高。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從專櫃或租戶收取之管理費收入、信用卡收費、雜項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和匯兌收益及虧損。本期間較去年減少主要是由於錄得的匯兌收益大減。扣除此項匯兌收益因素，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僅下跌12,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管理費收入在瀋陽門店結業後下降。

投資（虧損）／收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金融投資組合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固定收入、證券及股本基金及衍生工具）價值約4,33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2,700,000港元）。本集團的投資（虧損）／收入包括已變現收益、股息及利息收入，金融投資組合產生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以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金融市場波動，本公司錄得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虧損（按市值計算虧損）約280,000,000港元，導致與二零一五年同期投資收入259,100,000港元相比，回顧期內投資虧損186,400,000港元。基於金融投資組合的規模（構成餘下利福集團流動資產主要部分），餘下利福集團的投資收入及純利很大程度上將在未來繼續受金融投資組合表現影響，而金融投資組合表現受場波動影響。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總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的利息開支。在資本化前，回顧期內所產生的利息總額約為 262,8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221,800,000 港元）。增長主要是由於去年六月發行 300,000,000 美元債券產生額外債券利息。於損益表中計入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五年 120,100,000 港元上升至合計約 165,000,000 港元。於過往向利福中國借出，為籌措資金給予認可合資格資產以及所產生之利息的若干債券款項已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分拆完成後，餘下利福集團就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產生的利息成本將由本集團負責及不會被資本化，原因是並無與香港業務相關的合資格資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儘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大幅下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不包括投資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溢利以及其他非經常性項目）由二零一五年同期 1,345,300,000 港元稍微下跌 8.0 % 至約 1,237,800,000 港元。原因是本期錄得的大部分虧損未變現，未有導致本集團任何現金流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不計及金額約 4,338,5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2,700,000 港元）的金融投資組合，本集團的淨負債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3,846,900,000 港元下跌至 3,583,300,000 港元。倘將本集團的金融投資組合計入現金，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直處於淨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現金約 8,369,6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69,600,000 港元），其中 6,322,200,000 港元存放於香港。於香港銀行存放的現金，約 97.5% 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以及約 2.5% 則以人民幣計值。於中國內地存放的現金，約 8.8% 以美元計值及約 91.2% 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 3,475,5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3,800,000 港元）及未償還應付債券約為 8,477,4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62,800,000 港元）。銀行貸款包括(i)根據有抵押五年期貸款融資 5,000,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到期）提取的未償還貸款約 1,401,100,000 港元，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該筆 5,000,000,000 港元貸款融資透過訂立 8,000,000,000 港元新五年期貸款融資再融資，其中包括 5,000,000,000 港元為定期貸款，3,000,000,000 港元為可循環借貸，亦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定期貸款於五年期內須每半年還款一次，首次還款期由二零一九年一月開始；及(ii) 在 255,000,000 美元融資額度下提取以若干本集團金融產品作抵押取得的合共 118,200,000 美元（相當於 916,900,000 港元）的短期美元貸款，此貸款是參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

餘下銀行貸款歸屬於利福中國集團，包括有抵押項目貸款(披露為「歸類為持有以供分派予擁有人出售組別之相關負債」)人民幣 994,400,000 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息率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利福中國可用貸款融資約為人民幣 1,669,600,000 元（相當於 1,943,400,000 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未動用的銀行貸款額度，折合約為 4,669,2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5,016,800,000 港元），其中 2,725,900,000 港元歸屬於餘下利福集團。

本集團的淨負債與權益比率（即總借貸減現金及銀行結存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 32.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餘下利福集團則為 461 %。

外匯監管

本公司及其位於香港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彼等的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而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如上述「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部分，本集團有若干以美元、人民幣及少量其他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因美元和港元掛鈎，而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所以現在並無全面外幣對沖政策。由於本集團餘下營運將設於香港，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對沖措施被認為是更不可能在分拆活動後進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位於香港賬面值約 1,303,4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5,600,000 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連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給予一銀團作為抵押品，以取得本集團獲銀行融資 5,000,000,000 港元，其中 3,336,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6,000,000 港元）已動用。此外，本集團將利福中國集團若干位於中國賬面值約 7,373,4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42,600,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價值 914,6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4,700,000 港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別作為約人民幣 2,664,000,000 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736,300,000 元）及 255,000,000 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000,000 美元）貸款融資額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

在回顧期內沒有重大收購及出售。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管理層與市場預期一致，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受到經濟放緩及需求停滯所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鞏固其業務優勢及品牌認受性，同時加大市場推廣及宣傳力度，以增強顧客忠誠度及提高其門店的客流量。

香港

銅鑼灣崇光

外遊人數增加導致本地消費疲弱，以及入境旅客人數及消費不斷下降，銅鑼灣崇光，為本集團收入的最大貢獻者，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銷售收入錄得 9.5% 跌幅，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 63.7%。於回顧期內，銅鑼灣崇光繼續在其門店進行翻新計劃主要為上層翻新。整體客流量並未因此而受到影響。然而，整體顧客逗留購買比率較去年同期下跌 1.5 個百分點至 34.7%，而平均每宗交易額亦錄得輕微跌幅至 771 港元。於回顧期內，半年一度崇光「感謝周」活動推出更多優惠活動，亦廣受顧客歡迎，因此，本集團在活動期間達致高業績，整個五月「感謝周」活動的總銷售收入達到 1,053,400,000 港元。銅鑼灣崇光的翻新工程預計於年底前完成，我們有信心顧客能夠享受我們全新設計的門店所提供的購物體驗。

尖沙咀崇光

雖然零售氣氛低迷，我們尖沙咀崇光（「尖沙咀崇光」）繼續錄得比市場較好的業績。由於其獨特的品牌和採購組合，該店提供一個一站式購物方式給予旅客及本地消費者，從而保持其增長速度。尖沙咀崇光已受惠於多類型的化妝品及美容產品（最暢銷的產品類別之一），其總銷售佔尖沙咀崇光逾 50%。與銅鑼灣崇光相似，尖沙咀崇光的五月「感謝周」活動廣受歡迎，並達到 251,000,000 港元的高額收入，較去年相同活動增加 36.9%。

中國內地（非持續經營業務）

上海久光

面對疲弱的市場氣氛，上海久光在放緩的零售環境下掙扎求存。歸功於穩定的客流量，銷售收入僅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 1.2%。上海久光於二零一五年展開的翻新工程進展順利，並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內完成。與去年同期比較，淨利潤下跌 3.9%。

蘇州久光

面對當地消費疲弱及其他零售商的競爭加劇，雖然蘇州久光顧客逗留購買比率由去年之 37.8% 略升至 38.6%，但於回顧期間的銷售收入下降 4.2%，而客流量亦下降 8.8%。淨利潤與去年同期比較下跌 11.8%。

大連久光

大連久光繼續受本地市場疲弱的影響，銷售收入錄得 48.8%的負增長。中國東北部近年受到嚴峻的經濟困擾，進一步影響大連久光及其他在該城市之零售商的業績。該店錄得之虧損增加至 14,100,000 港元。

「鮮品館」之經營

本集團於上海長寧獨立經營的「鮮品館」店在回顧期內受到需求停滯影響，銷售收入下跌 26.9%，反映中國經濟普遍轉弱，以及區內競爭不斷加劇。

聯營公司投資

紮根石家莊的北人集團乃本集團策略性投資的知名零售商，其表現持續穩定。今年首六個月，該投資為本集團帶來約 120,800,000 港元的溢利（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而去年同期則為 105,200,000 港元。溢利增加乃由於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較少的維修保養費用。

利福地產

由本集團擁有 60%股權的利福地產，於回顧期間錄得 1,5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4,600,000 港元）的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於回顧期間的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 900,000 港元的公平值虧損，而去年則錄得 1,500,000 港元之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利福地產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為 523,9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3,000,000 港元）。主要非流動資產包括以公平值計算的投資物業 659,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8,400,000 港元）。利福地產唯一的發展項目是位於瀋陽之怡富土地，於期末仍然在設計階段而建築工程亦尚未開始。

利福中國分拆上市

為分拆利福中國集團旗下的中國的百貨店及超市業務以及餐廳業務，本集團進行了一項重組和分拆。該分拆是通過以實物分派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分配利福中國的股本。分拆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即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將因分配權利停止辦理之日）完成，且利福中國自此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利福中國股份買賣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開始。

鑑於地區分部及增長途徑各有不同，分拆讓本集團及利福中國集團的相關管理團隊專注於各自的地區分部，從而改善決策程序及對市場轉變的應對能力。分拆完成後，本集團（或餘下利福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香港的百貨店；而利福中國集團專注於經營中國的百貨店及超市業務以及餐廳業務。有關分工有助兩家公司各自建立作為獨立上市實體的形象，分別進入證券及權益資本市場，以配合不同投資者的需求。

展望與計劃

由於全球經濟需要更長時間從持續不穩定及不斷減少的消費意欲中復甦，零售行業前景仍受不明朗因素影響。就香港市場而言，房地產及金融市場的表現以及港元強勢將影響訪港旅遊及本地消費意欲表現，繼而大幅影響市場前景。就中國而言，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中產和上層階級人數擴大，將繼續支持零售業增長。作為一間具信譽的零售商，本集團已在香港及中國奠定穩固根基，並已擁有一群忠實客戶。因此，本集團有信心維持其業務的收益增長及穩定性擴充。

由於銅鑼灣崇光的翻新工程將逐步完成，本集團相信新面貌將為客戶提供優質購物體驗，並將有助增加收入及提升交易額。同時，我們亦將增加在尖沙咀崇光舉行營銷及宣傳活動，以維持目前增長速度以確保門店穩健表現。

管理層對香港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前景維持審慎樂觀。在本集團的鞏固品牌認受性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優勢下，本集團對新策略性投資機會持開放態度，並期待透過現有業務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 2,263 名員工，其中 758 人由餘下利福集團僱用，當中 723 人位處香港及 35 人位處中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 202,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205,400,000 港元），餘下利福集團佔其中 109,900,000 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水平符合市場趨勢並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根據本集團之一般薪金及花紅制度因應僱員表現釐定。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並無作出區分，並由劉鑾鴻先生（「劉先生」）同時擔任，直至彼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劉先生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後，本集團現有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將根據董事會制定之策略及業務計劃處理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除上述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已遵照企管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中期業績之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致謝

本人謹此向董事會、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盡心全意為本集團效力，以及股東及顧客一直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劉今蟾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劉今蟾小姐(為執行董事)；劉鑾鴻先生、杜惠愷先生及劉玉慧女士(均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林兆麟先生、石禮謙議員、許照中先生及葉毓強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